

什么是小规模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是指年销售额在规定标准以下，并且会计核算不健全，不能按规定报送有关税务资料的增值税纳税人。

所称会计核算不健全是指不能正确核算增值税的销项税额、进项税额和应纳税额。

1. 从事货物生产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纳税人，以及以从事货物生产或者提供应税劳务为主，并兼营货物批发或者零售的纳税人，年应征增值税销售额（以下简称应税销售额）在50万元以下(含本数，下同)的；“以从事货物生产或者提供应税劳务为主”是指纳税人的年货物生产或提供应税劳务的销售额占全年应税销售额的比重在50%以上。

什么是小规模纳税人？

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包括以下两种类型的增值税纳税人:生产应税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的纳税人;以生产应税货物或者提供应税劳务为主，兼营应税货物批发或者零售的纳税人，年应税销售额在100万元以下的;从事应税货物批发或者零售经营，年应税销售额在180万元以下的纳税人。年应税销售额超过上述标准的个人、非企业性单位（其中经常发生应税行为，并且符合一般纳税人条件的，可以认定为一般纳税人）、不经常发生应税行为的企业，视同小规模纳税人。